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首任校長遴選作業時程表

109.9

序號	工作項目	日期	辦理事項	備註
1	召開「遴選小組」第1次會議	109年9月20日	1. 推選主席。 2. 議決下列事項及相關表件公告事宜： (1) 遴選作業細則。 (2) 校長候選人及本小組委員除法定事項外其他應揭露之職務、關係或相關事項。 (3) 遴選作業時程表。 (4) 推選委員參加工作小組。 (5) 徵求校長候選人啟事及相關表件。 (6) 推選二場與教職員生座談會主持人及決定座談會辦理方式。 (7) 有關遴選作業其他事項因應方式： a.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需要，國外校長候選人參與遴選程序是否得以遠端視訊連線方式辦理？ b. 本小組委員資訊揭露相關事宜。	
2	公開徵求校長候選人並接受推薦及收件	109年10月5日至11月5日下午5時止	刊登媒體並發函相關單位公開徵求校長候選人，公告方式如下： 1. 於媒體刊登徵求啟事： (1) 國內：聯合報、中國時報、自由時報。 (2) 國外：世界日報紐約版及洛杉磯版、Nature雜誌。 2. 於首任校長遴選專區/兩校合校專區網頁登載。 3. 函請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中央研究院、科技部、各研究機構、教育部各駐境外機構(含派駐人員)及兩校校友總會推薦或協助公告。	接獲推薦之校長候選人若不足3人，應再次公開徵求及接受推薦。

3	遴選小組委員與教職員生第一場座談會	109年10月12日	遴選小組委員於109年10月12日至國立陽明大學、109年10月20日至國立交通大學，聽取全校教師、學生、行政人員對校務發展及理想校長人選之意見。	
4	遴選小組委員與教職員生第二場座談會	109年10月20日		
5	造具校長候選人名冊遴選小組委員與校長候選人利益迴避相關事宜	109年11月6日至 109年11月21日 間	1. 就推薦人提供之資料，造具校長候選人名冊。 2. 辦理遴選小組委員與校長候選人利益迴避相關事宜。	
6	召開「遴選小組」第2次會議	109年11月22日 或 109年11月29日	1. 審議遴選小組委員與校長候選人利益迴避事宜。 2. 議決下列事項： (1) 選定第一階段校長候選人方式。 (2) 選定校長人選方式。 (3) 審查被推薦人候選資格，並逐案以無記名投票方式進行表決，通過資格審查確認後為第一階段校長候選人。 (4) 第一階段校長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之辦理方式。 (5) 對第一階段校長候選人行使同意權相關事宜。 (6) 通過同意權門檻之第二階段校長候選人至遴選小組第3次會議說明治校理念及詢答事宜。 3. 其他應行討論事項。	通過資格審查確認之第一階段校長候選人人數不足3人時，已審查通過者予以保留，並再次公開徵求及接受推薦。
7	公告第一階段校長候選人資料及治校理念說明會相關事宜	109年11月30日至 109年12月8日 間	1. 於首任校長遴選專區/兩校合校專區網頁公告第一階段校長候選人名單。 2. 請校長候選人提供治校理念說明會簡報檔公告於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首任校長遴選專區」網頁。	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國外校長候選

8	舉辦治校理念說明會	109年12月9日至 109年12月22日 間	1.個別辦理第一階段校長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。 2.各校長候選人發表治校理念應全程錄影，錄影資訊並放置於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首任校長遴選專區」網頁。	人，得採視訊以遠端連線方式進行治校理念說明及詢答。
9	產生第二階段校長候選人	109年12月23日至 109年12月31日 間	由兩校到校服務滿1年以上之編制內專任教師、研究人員及專業技術人員(含休假研究、進修研究、留職停薪)針對第一階段校長候選人行使同意權。通過同意門檻者，為第二階段校長候選人。	通過者未達2人，則保留已獲通過第二階段校長候選人資格者，並重新公告再次公開徵求及推薦校長候選人
10	召開「遴選小組」第3次會議	110年1月9日及 110年1月10日	1.邀請所有第二階段校長候選人到會進行治校理念說明及詢答。 2.選定校長人選。 3.其他應行討論事項。	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國外校長候選人，得採視訊以遠端連線方式進行治校理念說明及詢答。
11	將校長當選人送請部長聘任	110年1月11日至 110年1月20日 間	首任校長就任後遴選小組自動解散。	

註:本表各工作項目及辦理日期，依實際情形滾動修正。